关于举办厦门大学

大学生创新大赛（2024）的通知

全校各单位：

为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，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给“青年红色筑梦之旅”大学生重要回信精神，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致我校贺信精神，“三位一体”统筹推进教育、科技、人才工作，把创新教育贯穿教育活动全过程，加强拔尖创新人才自主培养，培育新质生产力发展新动能，为教育强国建设支撑引领中国式现代化作出更大贡献，根据教育部、福建省教育厅相关创新大赛等文件要求，持续激发我校学生创新创业热情，展示我校创新创业教育成果，搭建学生创新创业项目与社会资源对接平台，学校举办厦门大学大学生创新大赛（2024）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大赛主题

我敢闯、我会创

二、大赛目的与任务

更中国、更国际、更教育、更全面、更创新、更协同，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，传承和弘扬红色基因，聚焦“五育”融合创新创业教育实践，开启创新创业教育改革新征程，激发青年学生创新创造热情，打造共建共享、融通中外的创新盛会，让青春在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火热实践中绽放绚丽之花。

**以赛促教，探索人才培养新途径。**全面提高人才自主培养质量，强化高校课程思政建设，深入推进新工科、新医科、新农科、新文科建设，深化创新创业教育改革，引领各类学校人才培养范式深刻变革，形成新的人才培养质量观和质量标准，切实提高学生的创新精神、创新意识和创新能力。

**以赛促学，培养创新创业生力军。**着力造就拔尖创新人才，激励广大青年扎根中国大地了解国情民情，在创新创业中增长智慧才干，怀抱梦想又脚踏实地，敢想敢为又善作善成，做有理想、敢担当、能吃苦、肯奋斗的新时代好青年。

**以赛促创，搭建产教融合新平台。**把教育融入经济社会发展，推动成果转化和产学研用融合，促进教育链、人才链与产业链、创新链有机衔接，以创新引领创业、以创业带动就业，推动形成高校毕业生更高质量创业就业的新局面。

选拔优秀作品，推荐参加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（2024）省赛、国赛。

三、组织机构

大赛设立组织委员会，主任由分管教学、研究生、学生工作的校领导担任，成员包括教务处、研究生院、现代教育技术与实践训练中心、学生工作部（处）、科技处、社科处、校团委、校友总会秘书处、资产经营公司等部门负责人，负责大赛统筹指导、组织实施工作。

大赛设立专家委员会，由社会投资机构、行业企业和相关学科专家组成，负责项目评审等工作。

大赛组织委员会和专家委员会工作组设在教务处，组长由教务处处长担任，副组长由研究生院、现代教育技术与实践训练中心、学生工作部（处）、航空航天学院、管理学院等单位相关负责人担任，具体负责大赛的组织执行、宣传推广、沟通协调、推进落实、评审推荐、培训辅导等工作。

本届校赛由航空航天学院、管理学院联合承办。

四、参赛项目要求

我校可参加的主体赛事包括高教主赛道（本科生创意组、创业组；研究生创意组、创业组）、“青年红色筑梦之旅”赛道（公益组、创意组、创业组）与产业命题赛道。**本次校赛设置主赛道与“青年红色筑梦之旅”赛道，暂不设**置**产业命题赛道**（产业命题赛道项目遴选将根据国赛文件另行通知），参赛要求如下：

1.鼓励各类原创、具有科技价值和商业价值的创新创业项目参赛；鼓励教师和符合条件的校友将科技成果产业化，带领学生共同创新创业；鼓励依托优势学科专业组队参赛；鼓励依托国际交流平台邀请国外优秀创新创业团队参赛。

2.参赛项目能够紧密结合经济社会各领域现实需求，充分体现高校在新工科、新医科、新农科、新文科建设等方面取得的成果，培育新产品、新服务、新业态、新模式，促进制造业、农业、卫生、能源、环保、战略性新兴产业等产业转型升级，促进人工智能、数字技术与教育、医疗、交通、金融、消费生活、文化传播等深度融合（各赛道参赛项目类型详见附件）。

3.参赛项目应弘扬正能量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真实、健康、合法。不得含有任何违反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》及其他法律法规的内容。所涉及的发明创造、专利技术、资源等必须拥有清晰合法的知识产权或物权。参赛项目如有涉密内容，参赛前须进行脱敏处理。如有抄袭盗用他人成果、提供虚假材料等违反相关法律法规或违背大赛精神的行为，一经发现即刻丧失参赛资格、所获奖项等相关权利，并自负一切法律责任。

4.参赛项目只能选择一个符合要求的赛道报名参赛，根据参赛团队负责人的学籍或学历确定参赛团队所代表的参赛学校，且代表的参赛学校具有唯一性。参赛团队须在报名系统中将项目所涉及的材料按时如实填写提交。已获国赛往年总决赛各赛道金奖和银奖的项目，不可报名参加今年大赛。

5.报名“青年红色筑梦之旅”赛道的项目须在参赛期间参加“青年红色筑梦之旅”活动。

6.参赛对象为我校在校生（本科生、硕士生、博士生）和毕业五年内的校友。国际参赛项目负责人可以为本校外国留学生、海外校友、国外合作高校师生。校友不能参加本科生创意组、研究生创意组。参赛人员（不含产业命题赛道参赛项目成员中的教师）年龄不超过35岁（1989年3月1日及以后出生）。

7.各学院要严格开展参赛项目审查工作，确保参赛项目的合规性和真实性。审查主要包括参赛资格以及项目所涉及的科技成果、知识产权、财务状况、运营、荣誉奖项等方面。

五、赛程安排

1.参赛报名。参赛团队通过登录“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”（网址：https://cy.ncss.cn）进行报名，在“资料下载”板块可下载学生操作手册指导报名参赛。**请参赛团队在5月24日中午12:00前向大赛工作组邮箱（**1309564049@qq.com**）提交商业计划书、网评PPT、项目报名信息表（附件5）、一分钟介绍视频（可选）等材料，邮件与文件命名规则为：参赛组别+项目名称。**

2.网络评审。6月上旬，学校将组织专家评审，遴选参加决赛项目。

3.现场决赛。6月下旬，进入决赛的项目进行路演，评选出金奖、银奖、铜奖等奖项。

六、大赛奖励

1.奖项设置

校赛高教主赛道设金奖20项，“青年红色筑梦之旅”赛道设金奖10项，银奖、铜奖另定。

省赛和国赛奖项设置以教育部、福建省教育厅通知为准。

2.奖励政策

学校奖励政策详见《厦门大学“中国国际‘互联网+’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”管理与激励办法（试行）》（附件4）。

七、工作要求

1.高度重视，认真落实“三到位”。各学院要加强组织领导，成立大赛工作小组，由院长任组长，分管副书记、副院长任副组长，明确工作职责和分工，统筹安排，推动项目培育、师生动员、参赛组织、培训辅导等工作。要认真落实“人员到位、政策到位、经费到位”，为大赛提供创业指导、投资对接、活动组织等必要的条件和支持。要通过大赛信息交流渠道及时掌握大赛动态，保证大赛各项工作有序开展。

2.广泛动员，努力实现“三覆盖”。各学院要加大宣传，切实提高大赛（含国际参赛项目）参与率。项目征集实现“所有教师（专任教师、工程技术系列、行政系列）全覆盖，所有学生（本科生、硕士生、博士生、留学生）全覆盖，所有近5年毕业校友全覆盖”。要通过开展政策解读、获奖师生座谈、获奖项目复盘、观看大赛相关视频等形式营造浓厚的创新创业氛围，确保参赛师生充分了解大赛。

3.积极主动，坚持达到“三深度”。各学院要精心组织，坚持达到“深度挖掘项目、深度培育项目、深度辅导项目”。要主动从优势学科、科研项目与团队中挖掘创意组，从校友中挖掘创业组项目，从留学生和出国交流学生中挖掘国际项目；重点围绕乡村振兴和社区治理挖掘“青年红色筑梦之旅”项目。要加强重点项目培育，全方位支持项目推进，精心打磨项目。各学院应至少组织一轮项目集中路演与辅导活动。

八、其他事项

1.组委会已建立大赛工作微信群：厦大“互联网+”大赛参赛组织，请各学院分管领导和工作人员加入。

2.联系方式

航空航天学院：刘群，2182171

管理学院：赵梁杰，2180153

现代教育技术与实践训练中心：

欧阳童洁、张冬辉，2881192

陈晓伟、洪素燕，2187761

教务处：钟杰，2189470

邮箱：1309564049@qq.com

大赛咨询QQ群：708726287

附件：1.厦门大学大学生创新大赛（2024）主赛道方案

2.厦门大学大学生创新大赛（2024）“青年红色筑梦之旅”活动方案

3.教育部关于举办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（2024）的通知

4.厦门大学“中国国际‘互联网+’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”管理与激励办法（试行）

5.项目报名信息表

厦门大学

2024年5月10日